

民政法令彙編

1949—1954

中華人民共和國內務部辦公廳編

08330

257
4010

民政法令彙編

1949.10—1954.9

中華人民共和國內務部辦公廳編印

一九五四年十二月

編輯例言

編入本彙編的民政法令，主要是中央人民政府、政務院和內務部發佈的法律、法令、命令、指示、決定、通知和批覆等文件，部分是中央其他機關發佈的或者同我部聯合發佈的有關文件。這就包括了自一九四九年十月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至一九五四年九月第一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一次會議召開這一期間的重要民政法令。部分確已失去時效的，沒有列入。

本彙編分上下兩卷，按文件性質分爲七類。上卷包括總類、民政、戶政、救濟、地政和社會等類的文件，下卷專爲優撫類的文件。

上 卷

總

類

上卷目錄

總 類

第二次全國民政會議決議·····	一
（一九五三年十一月十三日第二次全國民政會議通過）	
（一九五三年十二月十日政務院第一百九十七次政務會議批准）	
關於民政部門與各有關部門的業務範圍劃分問題的通知·····	一五
（中央人民政府政務院一九五四年一月十三日（54）政政習字第一〇號）	
關於民政部門與勞動部門對於勞動就業登記之失業人員救濟分工的通知·····	二七
（中央人民政府內務部、勞動部一九五四年四月十三日內社勞（54）字第四〇號）	
關於處理人民來信和接見人民工作的決定·····	二〇
（中央人民政府政務院一九五一年六月七日）	
關於加強民政幹部培養訓練工作的指示·····	三
（中央人民政府內務部一九五四年七月三日內民（54）字第五七號）	
關於社會事業費管理使用的幾項規定·····	二四
（中央人民政府內務部、財政部一九五三年四月二十四日內廳財（53）字第五四號聯合通知）	
關於編造優撫事業費及社會事業費預決算幾項要求的通知·····	二七
（中央人民政府內務部一九五三年十二月二日內廳（53）字第二〇三號）	

人民民主政權建設

關於人民民主政權建設工作的指示……………	三五
（中央人民政府政務院一九五一年四月二十四日發佈）	
關於十萬人口以上的城市召開區各界人民代表會議的指示……………	三七
（中央人民政府政務院一九五一年四月二十四日發佈）	
關於做好縣人民代表會議代行人民代表大會職權工作的指示……………	三八
（中央人民政府內務部一九五二年十月十五日發佈）	
關於召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及地方各級人民代表大會的決議……………	四一
（中央人民政府委員會一九五三年一月十三日第二十次會議通過）	
中華人民共和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及地方各級人民代表大會選舉法……………	四四
（中央人民政府一九五三年三月一日公佈）	
關於選民資格若干問題的解答……………	五七
（中央選舉委員會一九五三年四月三日）	
關於基層選舉工作的指示……………	五九
（中央選舉委員會一九五三年四月二日發佈）	
對於召開省、市、縣人民代表大會的幾個問題的決定……………	五九
（一九五四年四月十五日中央選舉委員會第四次會議和政務院第二百一十三次政務會議通過）	
關於在地方各級人民代表大會召開後各級協商機構暫時保留的聯合通知……………	六六

(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中央人民政府政務院一九五四年五月十三日(54)政政鄧字第三四號)

關於健全鄉政權組織的指示…………… 六

(中央人民政府內務部一九五四年一月二十日內民(54)字第三號)

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族區域自治實施綱要…………… 三

(中央人民政府一九五二年八月九日公佈)

關於地方民族民主聯合政府實施辦法的決定…………… 六

(中央人民政府政務院一九五二年八月十三日公佈)

關於保障一切散居的少數民族成份享有民族平等權利的決定…………… 三

(中央人民政府政務院一九五二年八月十三日公佈)

人口、區劃

爲準備普選進行全國人口調查登記的指示…………… 六

(中央人民政府政務院一九五三年四月三日發佈)

全國人口調查登記辦法…………… 七

(中央人民政府政務院一九五三年四月三日頒發)

關於處理行政區劃變更事項的規定…………… 四

(中央人民政府政務院一九五二年十一月八日政政鄧字第一三九號令)

關於更改地名的指示…………… 七

(中央人民政府政務院一九五一年十二月十九日政政字第七〇號)

關於處理帶有歧視或侮辱少數民族性質的稱謂、地名、碑碣、匾聯的指示…………… 109

(中央人民政府政務院一九五一年五月十六日發佈)

關於調整市郊區行政區劃應行注意事項的通知…………… 111

(中央人民政府內務部一九五四年五月四日內戶(54)字第二〇二號)

生產救災

關於生產救災的指示…………… 113

(中央人民政府政務院一九四九年十二月十九日發佈)

關於加強生產自救勸告災民不往外逃並分配救濟糧的指示…………… 117

(中央人民政府內務部一九四九年十二月十九日)

關於生產救災的補充指示…………… 119

(中央人民政府內務部一九五〇年一月九日發佈)

關於災區春耕中幾個問題的指示…………… 123

(中央人民政府內務部、農業部一九五〇年四月八日發佈)

關於注意防止夏荒的指示…………… 124

(中央人民政府內務部一九五〇年五月五日發佈)

關於總結生產救災工作的通知…………… 125

(中央人民政府內務部一九五〇年五月二十八日)

關於繼續防備災荒的指示…………… 127

(中央人民政府內務部一九五〇年六月八日發佈)

關於處理災民逃荒問題的再次指示·····	一三〇
（中央人民政府內務部一九五〇年十月十二日發佈）	
關於注意偏災的指示·····	一三一
（中央人民政府內務部一九五〇年十月二十六日發佈）	
關於檢查救災工作的指示·····	一三三
（中央人民政府內務部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日發佈）	
關於春荒期間加強生產救災工作的指示·····	一三五
（中央人民政府內務部一九五一年三月十六日發佈）	
關於動員中西醫生臨時參加衛生防疫工作，應予生活上適當照顧的聯合通知·····	一三七
（中央人民政府衛生部、內務部一九五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關於籌劃備荒種子的聯合指示·····	一三八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農業部一九五一年四月十三日發佈）	
關於防止和克服春荒的指示·····	一四〇
（中央人民政府內務部一九五一年四月十六日發佈）	
關於組織力量深入災區進行防疫工作的指示·····	一四二
（中央人民政府衛生部一九五一年六月四日發佈）	
關於大力開展群眾性的防旱、抗旱運動的決定·····	一四三
（中央人民政府政務院一九五二年二月十二日發佈）	
關於保證執行中央人民政府政務院防旱、抗旱決定的指示·····	一四七
（中國共產黨中央委員會一九五二年二月十一日發佈）	

關於生產救災工作領導方法的幾項指示·····	一四九
（中央人民政府內務部一九五二年五月十四日發佈）	
關於發動群眾繼續開展防旱、抗旱運動並大力推行水土保持工作的指示·····	一五二
（中央人民政府政務院一九五二年十二月二十六日發佈）	
關於加強增產糧食和救災工作的指示·····	一五五
（中央人民政府政務院一九五三年五月十六日發佈）	
關於加強災區節約渡荒工作的指示·····	一六三
（中央人民政府內務部一九五三年九月二十六日發佈）	
關於開展災區冬季生產自救工作預防明年春荒的指示·····	一六五
（中央人民政府內務部一九五三年十二月十一日內救（53）字第五一號）	
關於加強災害性天氣的預報、警報和預防工作的指示·····	一六八
（中央人民政府政務院一九五四年三月六日發佈）	
關於加強新災救濟工作的指示·····	一七二
（中央人民政府內務部一九五四年六月十日發佈）	
關於加強老根據地工作的指示·····	一七三
（中央人民政府政務院一九五二年一月二十八日發佈）	
為貫徹政務院「關於加強老根據地工作的指示」的通知·····	一七六
（中央人民政府內務部一九五二年二月一日內優（52）字一〇七號）	
為繼續貫徹政務院關於加強老根據地工作指示的通知·····	一八〇
（中央人民政府內務部一九五二年六月十七日內優（52）字第六四二號）	

關於加強沿海鹽民生產救濟工作的通知……………	一八三
（中央人民政府輕工業部、內務部一九五四年一月五日內救輕（54）字第壹號）	
關於加強漁民救濟工作的通知……………	一八五
（中央人民政府農業部、內務部一九五四年四月二十九日內救農（54）字第三〇號）	
關於一九五三年農業稅工作的指示……………	一八八
（中央人民政府政務院一九五三年六月五日政務院第一百八十一次政務會議通過）	
關於安徽、河南、江蘇、山東、山西等省遭受災荒地區減免稅收辦法……………	一九四
（中央人民政府政務院一九五三年五月二十三日頒佈）	
關於勸止農民盲目流入城市的指示……………	一九五
（中央人民政府政務院一九五三年四月十七日發佈）	
關於繼續貫徹「勸止農民盲目流入城市」的指示……………	一九七
（中央人民政府內務部、勞動部一九五四年三月十二日發佈）	
關於義倉轉入信用合作社應注意的問題的通知……………	一九九
（中央人民政府內務部一九五四年五月八日內廳（54）字第七五號）	

社 會

關於勞動就業問題的決定……………	二〇一
（中央人民政府政務院一九五二年八月一日公佈）	
關於結合反對官僚主義整頓生產教養院的指示……………	二一〇

(中央人民政府內務部、中國人民救濟總會一九五三年四月十一日(53)京總會(內)字第一八七號)

關於生產教養院生產員改變游民成份問題的批覆……………二四

(中央人民政府內務部一九五二年十月二十三日內社(52)字第三九三號、批覆
中南民政部，抄送各大區、省、市民政部門)

關於遣送災難民工作的幾點說明……………二六

(中央人民政府內務部一九五二年十月二十五日內社(52)字第四〇四號)

關於切實做好冬令救濟工作的通知……………二八

(中央人民政府內務部一九五二年十一月四日內社(52)字第四二〇號)

社會團體登記暫行辦法……………二九

(中央人民政府政務院一九五〇年九月二十九日第五十二次政務會議通過)

社會團體登記暫行辦法施行細則……………二三

(中央人民政府內務部一九五一年三月二十三日公佈)

關於社會團體登記工作中幾個問題的批覆……………二六

(中央人民政府內務部一九五四年三月十二日內社(54)字第二五號批覆安徽省人民政府民

政廳)

中華人民共和國婚姻法……………二九

(中央人民政府一九五〇年四月三十日公佈)

關於保證執行婚姻法給全黨的通知……………三五

(中國共產黨中央委員會一九五〇年四月三十日)

關於檢查婚姻法執行情況的指示……………	二二七
（中央人民政府政務院一九五一年九月二十六日發佈）	
關於加強區鄉（村）幹部對婚姻法的學習，重視婚姻登記制度的指示……………	二四〇
（中央人民政府內務部一九五一年十月發佈）	
關於貫徹婚姻法的指示……………	二四三
（中央人民政府政務院一九五三年二月一日發佈）	
關於貫徹婚姻法運動月工作的補充指示……………	二四七
（中國共產黨中央委員會一九五三年二月十八日發佈）	
有關婚姻問題的若干解答……………	二五二
（中央人民政府法制委員會一九五三年三月十九日）	
有關婚姻問題對廣州市人民政府的若干解答……………	二五七
（中央人民政府法制委員會、內務部一九五三年七月十八日法內會字第三二九號）	
附：廣州市人民政府民政局請示要點	
有關婚姻問題對山西日報編輯部讀者來信組的解答……………	二六一
（中央人民政府法制委員會一九五三年九月十六日法制審字第六五九號）	
附：山西日報編輯部所提問題和初步意見	
關於處理未達婚齡的離婚案件的答覆……………	二六三
（中央人民政府內務部、司法部一九五二年六月十一日（52）司行字第二八一號函覆西南 民政部、司法部。）	

關於未經登記而同居的可否准其申請離婚登記的答覆……………二六四

(中央人民政府法制委員會一九五三年七月十三日法審字第三二八號函覆上海市人民政府)

關於辦理革命軍人結婚登記的幾項規定……………二六五

(中央人民政府人民革命軍事委員會總政治部、內務部一九五四年一月二十三日內社軍

(54)字第六號通知)

關於革命軍人結婚登記的答覆……………二六六

(中央人民政府內務部一九五四年三月十八日內社字第二七號函覆山東省館陶縣人民政府民

政科)

關於內社軍(54)字第六號通知的規定是否適用於人民武裝幹部的答覆……………二六七

(中央人民政府人民革命軍事委員會總政治部組織部一九五四年六月十九日總政組姻(54)字

第八八一號函覆遼東軍區政治部)

關於暫行處理外僑相互間及外僑與中國人間婚姻問題的批覆……………二六八

(中央人民政府內務部一九五一年十月十六日內社字第三〇〇號批覆東北人民政府民政部)

地 政

中華人民共和國土地改革法……………二七一

(中央人民政府一九五〇年六月三十日公佈)

城市郊區土地改革條例……………二八〇

(中央人民政府政務院一九五〇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公佈)

關於鐵路留用土地辦法……………	二八四
（中央人民政府政務院一九五〇年六月二十四日公佈）	
關於鐵路留用土地辦法的幾點解釋……………	二八五
（中央人民政府政務院一九五〇年九月十六日）	
鐵路局留用土地徵免農業稅辦法……………	二八七
（中央人民政府政務院財政經濟委員會一九五三年一月二十二日（53）財經財字第二〇號通知）	
關於適當的處理林權、明確管理保護責任的指示……………	二八九
（中央人民政府政務院一九五一年四月二十一日政財齊字第六七號）	
土地改革中對華僑土地財產的處理辦法……………	二九一
（中央人民政府政務院一九五〇年十一月十六日制定）	
關於劃分農村階級成份的決定……………	二九四
（中央人民政府政務院一九五〇年八月二十日公佈）	
新區農村債務糾紛處理辦法……………	三三三
（中央人民政府政務院一九五〇年十月二十日第五十五次政務會議通過）	
關於處理土地改革中遺留的典當土地問題給華北各省的指示……………	三四
（中央人民政府內務部一九五〇年九月三十日內地字第二一四號）	
關於土地改革地區典當土地房產問題的處理意見（草案）……………	三六
（中央人民政府內務部一九五〇年九月三十日內地字第二一五號）	

幾個有關土地糾紛問題的答覆·····	三六
（中央人民政府內務部一九五二年十一月三日內地（52）字第一六一號函覆河北省人民 法院）	
關於土地改革後婦女繼承權與托管土地及土地典當回贖問題的批覆·····	三〇
（中央人民政府政務院一九五三年二月二十一日（53）政政鄧字第二三號批覆華東行政委 員會）	
附1. 華東行政委員會報告	
附2. 山東省八民法院德州分院報告	
關於填發土地房產所有證的指示·····	三五
（中央人民政府內務部一九五〇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內地字第一二六號）	
關於土地房產所有證收費的決定·····	四一
（中央人民政府政務院一九五一年二月十二日）	
關於土地改革中留機動土地和中小城鎮房屋發證問題的通知·····	四三
（中央人民政府內務部一九五一年十一月十四日內地字第一七六號）	
契稅暫行條例·····	四四
（中央人民政府政務院一九五〇年四月三日公佈，一九五四年六月一日修正）	
城市房地產稅暫行條例·····	四七
（中央人民政府政務院一九五一年八月八日公佈）	
關於國家建設徵用土地辦法·····	五一

(中央人民政府政務院一九五三年十二月五日公佈)

關於變更「關於國家建設徵用土地辦法」中部分審核批准權限問題的通知…………… 三六七

(中央人民政府政務院一九五四年九月二十二日(54)政政習字第八四號)

關於國營企業、公私合營企業及私營企業等徵用私有土地和使用國有土地

交納契稅或租金的幾個問題的答覆…………… 三六八

(中央人民政府內務部一九五四年三月八日內地密(54)字第一三號函覆重慶市人民政府和山

西省人民政府財政廳，抄送大區、省、市民政部門和大城市房地局)

關於處理國家機關、企業等使用城市市區私有土地的幾個問題的答覆…………… 三六〇

(中央人民政府內務部一九五四年七月六日內地(54)字第一七三號函覆中南行政委員會)

關於私營企業、事業使用國有土地繳納使用費的問題批覆…………… 三六二

(中央人民政府內務部一九五四年九月六日內地(54)字第二八五號覆浙江省人民政府民政廳)

關於執行國家建設徵用土地辦法中幾個問題的綜合答覆…………… 三六三

(中央人民政府內務部一九五四年四月二十七日內地(54)字第三〇號)

關於城市郊區農民變更使用國有土地的批覆…………… 三六七

(中央人民政府內務部一九五四年五月三十一日內地密(54)字第五四號批覆中南行政委員會

民政局，抄送大區、省、市民政、財政部門和北京等市房地局)

關於鐵路徵用土地幾個問題的意見…………… 三六九

(中央人民政府內務部一九五四年四月二十七日內地(54)字第三十一號函覆中央人民政府

鐵道部)